

第14期

湖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7月28日

省防办专题研究部署台风“杜苏芮”防御工作

7月28日，省防办组织省防指部分成员单位召开防汛会商会，研究今年第5号台风“杜苏芮”防范应对措施。省气象局、水利厅、住建厅、应急厅、自然资源厅负责同志分别介绍了有关情况，提出了应对思路。

会议分析，台风“杜苏芮”中心已于28日上午9点55分前后在福建省晋江市沿海登陆，登陆时由超强台风级减弱为强台风级；登陆后强度迅速减弱，此后继续北上，途径江西、安徽等地，主要影响福建、江西、浙江、上海、安徽以及河北、山东、河南等省份；减弱的台风低压环流将于7月28日傍晚至29日影响我省东部和北部地区，影响区将有分散性中到大雨、局部暴雨；我省中东部风力较大，阵风可达7—9级；30日后，台风将继续北上，结束对我省的影响；期间，我省鄂东主要中小河流、湖泊水位有小幅上涨，主要中小河流不会超设防水位，局部强降雨引发山洪灾害的风险高。

会议指出，各地各部门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王蒙徽书记批示和王忠林省长部署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思想，强化“汛期意识”，做到人在岗、眼瞪大、察汛情、排险情，确保江河不溃堤、湖库不溃坝、城市不“看海”、人民生命安全不受损失。

会议要求，要压实工作责任，切实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，靠前指挥、进岗到位，对各项防御措施进行再部署、再检查、再落实，将履职尽责贯穿到研判部署、指挥决策、转移避险、救援救灾全过程。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疲劳状态，坚持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按照“宁可信其有，宁可信其重，宁可信其大”的要求，做好台风“杜苏芮”防范工作。

会议强调，要突出防范重点，严防江河湖库风险，督促落实小水库、“头顶塘堰”强降雨期间驻坝防守措施，确保安全度汛；严防山洪、滑坡、泥石流地质灾害，全面加强山洪沟、跨沟路基、矿山开采等监测管理；严防城市内涝，加强学校、隧道、地下空间、居民区等重要场所隐患排查，全面动态排查整改风险隐患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城市运行安全；要做好防台风工作，加强船只管理、航行管理，加强高空、临边、临水作业管理，加强危房、简易住房、高层建筑物、高空悬挂物、广告牌、龙门吊、塔吊、旅游景区等防台风应对工作，动态排查整改风险隐患。

会议要求，要落实应对措施，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和雨情汛情发展，及时共享雨情、水情、险情、灾情、涝情等信息，精准研判汛情险情灾情趋势变化，科学制定应对防范应对措施，以工作措施的确定性应对险情灾情的不确定性；严格落实全省防汛救灾预警叫应“十条措施”，确保临灾预警信息第一时间直达基层防汛责任人，做到预警和响应一体联动；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强化值班值守力量，主动全面掌握本地、本系统汛情动态和工情、险情、灾情信息，按要求第一时间上报省防办。要根据雨水工情和汛情实时变化，适时派出工作组、专家组赴基层一线检查指导台风暴雨洪水防范应对工作。

会议强调，要联动协同作战，树牢“一盘棋”思想，既要各负其责、发挥优势专长，又相互配合，联动发力。气象、水文部门要做好监测预报预警工作，当好“吹哨人”，作好“排头兵”，打好第一仗。水利部门要担负起统筹协调职责，加强巡查值守，做好水工程维护调度，充分发挥水利工程防洪减灾骨干作用，拦蓄洪水防灾减灾。应急部门要做好水旱灾害应急抢险救援、核查发布灾情、组织救灾救助等工作。住建部门做好城市排水和内涝防治工作，配合有关部门组织、指导城市市政设施和民用设施的防洪保安工作。自然资源部门要负责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地质灾害调查评价、监测预警和综合治理工作，为洪水引发的次生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救援提供相关技术支撑。

　分送：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长、副指挥长，省委信息综合室、省委办

公厅总值班室，省政府总值班室、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四处，省防

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，各市（州）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防汛

抗旱指挥部。